UDC

P

湖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DBJ 43/T XXX－2020

备案号 J XXXXX－2020

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标准

Standard for safety productio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site in Hunan Province

2020－XX－XX 发布　　2020－XX－XX 实施

湖 南 省 住 房 和 城 乡 建 设 厅　发 布

1511235602

统一书号：15112·35602
定　　价：　　元

35602封面.indd 1　　2020/8/18 16:20:42

湖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标准

Standard for safety productio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site in Hunan Province

DBJ 43/T XXX－2020

批准部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施行日期：2020年XX月XX日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20 北 京

35602.indd 1 2020/8/18 15:06:45

湖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标准

Standard for safety production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site in Hunan Province

DBJ 43/T XXX－2020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海淀三里河路9号）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北京建筑工业印刷厂制版

印刷

*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　　字数：　千字

2020年 月第一版　　2020年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元

统一书号：15112·35602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本社网址：http：//www. cabp. com. cn

网上书店：http：//www. china-building. com. cn

关于发布湖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标准》的通知

湘建科〔2020〕XXX 号

各市、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建委、规划建设局），各有关单位：

由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和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主编的《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标准》已由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组织专家审定通过。现批准为湖南省工程建设推荐性地方标准，编号为 DBJ 43/T XXX—2020，自 2020 年 X 月 X 日在全省范围内执行。

该标准由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主编单位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解释。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0 年 XX 月 XX 日

35602.indd 3 2020/8/18 15:06:45

前　言

根据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湖南省2019年建设科技计划项目（第三批）通知》的要求，规程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实践经验，参考有关国内先进标准，并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制定了本标准。

本标准主要技术内容是：1.总则；2.术语；3.基本规定；4.策划；5.实施；6.检查；附录。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工程建设标准涉及专利管理办法》（建办标〔2017〕3号）文件要求，主编单位声明：本标准不涉及任何专利情况，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现涉及专利技术请及时与编制组联系。

本规程由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由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寄送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地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一段788号，邮政编码：410004。电子邮箱：53437457@qq.com）。

本标准主编单位：湖南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本标准参编单位：湖南汉坤实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中心
湖南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协会
湖南省建筑施工技术研究所
湖南望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衡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常德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湖南省沙坪建设有限公司
湖南园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35602.indd 4　2020/9/3 16:30:03

湖南顺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省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德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洪山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湖南省衡洲建设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员：张明亮　任　娟　雷　尧　彭琳娜
幸超群　杨红波　李衡艳　唐向东
刘高强　李国民　钟凌宇　任　英
刘　维　黄　鹤　李一鸣　李建方
鲁忠军　李　文　朱正荣　欧阳攀
宋松树　谢　宇　李　涛　颜　佩
陈方红　吴丽春　付慧娟　梁　朋
康望才　唐崇宇　林　亮　曾令卫
朱君秦

本标准主要审查人员：朱晓鸣　江山红　彭学军　刘玉兰
刘玉辉　李天成　罗高亮

35602.indd 5　2020/8/18 15:06:45

目　　次

1　总则……1
2　术语……2
3　基本规定……4
4　策划……6
4.1　一般规定……6
4.2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6
4.3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6
4.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8
4.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9
5　实施……10
5.1　一般规定……10
5.2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10
5.3　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12
5.4　安全技术交底……13
5.5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14
5.6　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14
5.7　安全标志管理……15
5.8　应急救援管理……16
5.9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17
5.10　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18
5.11　安全验收……19
5.12　资料和记录……20
6　检查、考核与改进……22
6.1　一般规定……22
6.2　日常巡查……23

35602.indd 6　　2020/8/18 15:06:45

6.3　专项检查……24
6.4　季节性检查……24
6.5　定期检查……25
6.6　动态监控……25
6.7　考核……26
6.8　改进……26
附录 A　项目部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分配表……28
附录 B　项目部安全管理资料和记录的归档保存要求……30
本标准用词说明……34
引用标准名录……35
附：条文说明……37

35602.indd 7　2020/8/18 15:06:45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s ····· 1
2 Terms ····· 2
3 Basic Stipulations ····· 4
4 Planing ····· 6
4.1 General Requirements ····· 6
4.2 Target of Production Safety Management ····· 6
4.3 Responsibility System of Production Safety Management ····· 6
4.4 Management System of Production Safety ····· 8
4.5 Construction Organization Design and Special Construction Plan ····· 9
5 Implement ····· 10
5.1 General Requirements ····· 10
5.2 Education and Training of Production Safety ····· 10
5.3 Production Safety Management of Subcontractor ····· 12
5.4 Safety Technical Disclosure ····· 13
5.5 Cost Management of Production Safety ····· 14
5.6 Safety Management of Construction Facilities, Equipment and Labor Protection Products ····· 14
5.7 Safety Signage Management ····· 15
5.8 Emergency Rescue Management ····· 16
5.9 Accident Management of Production Safety ····· 17
5.10 Informatization of Safety Production Management ····· 18
5.11 Safety Acceptance ····· 19
5.12 Data and Records ····· 20
6 Inspection, Assessment and Improvement ····· 22
6.1 General Requirements ····· 22

35602.indd 8 2020/8/18 15:06:45

6.2 Routine Inspection ····· 23
6.3 Special Inspection ····· 24
6.4 Seasonal Inspection ····· 24
6.5 Periodic Inspection ····· 25
6.6 Dynamic Monitoring ····· 25
6.7 Assessment ····· 26
6.8 Improvement ····· 26
Appendix A Responsibility Assignment Sheet of Safety Management of Project Department ····· 28
Appendix B Scope and Content of Safety Archive Files of Project Department ····· 30
Explanation of Wording in This Standard ····· 34
List of Quoted Standards ····· 35
Addition: Explanation of Provisions ····· 37

35602.indd 9 2020/8/18 15:06:45

1 总　　则

1.0.1　为规范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提高管理水平，落实管理责任，预防和减少施工现场伤亡事故，制定本标准。

1.0.2　本标准适用于湖南省建筑工程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策划、实施、检查和改进等相关活动。

1.0.3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除应符合本标准的规定外，尚应符合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规定。

35602.indd 1　　2020/8/18 15:06:45

2 术　　语

2.0.1　环境因素　environmental factors

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可能对人与环境造成危害和污染的，与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光污染等相关的要素。

2.0.2　工作环境　working condition

建筑工程施工作业场所内的场地、操作面、道路、工况、水文、地质、气候等客观条件。

2.0.3　危险源　hazard

可能导致职业伤害或疾病、财产损失、工程环境破坏或这些情况组合的根源或状态。

2.0.4　风险　risk

某一特定危险情况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后果的结合。

2.0.5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divisional work & sub-divisional work with higher risks

在施工过程中，容易导致人员群死群伤或者造成重大经济损失的分部分项工程。

2.0.6　事故　accidents

造成死亡、伤害、职业病、财产损失、工作环境破坏或超出规定要求的不利环境影响的意外情况。

2.0.7　隐患　hidden peril

未被事先识别或未采取必要的风险控制措施，可能直接或间接导致事故的危险源。

2.0.8　施工现场　construction site

经批准占用的施工场地及人们进行安全生产、文明工作、建设活动的相关场所。

35602.indd 2　　2020/8/18 15:06:46

2.0.9 安全技术交底 explaining in aspects of safety technique

交底方向被交底方对预防和控制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及减少其危害的技术措施、施工方法进行说明的技术活动，用于指导建筑施工行为。

2.0.10 项目部 construction project management team

由项目经理与技术、安全、生产、质量、材料、成本等管理人员组成的项目管理组织，是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责任主体。

2.0.11 项目部负责人 head of project department

本标准内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或安全总监、项目技术负责人合称项目部负责人。

2.0.12 特种作业人员 special operation personnel

直接从事特种作业的人员称为特种作业人员。特种作业是指容易发生人员伤亡事故，对操作者本人、他人的生命健康及周围设施的安全可能造成重大危害的作业。

2.0.13 关键岗位人员 key personnel

本标准中关键岗位人员是指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质量员等专职人员。

2.0.14 安全标志 safety signs

指用以表达特定安全信息的标志，由图形符号、安全色、几何形状（边框）或文字构成。

2.0.15 安全验收 safety acceptance

对现场采用的安全技术措施实施的验收。

35602.indd 3 2020/8/18 15:06:46

3 基 本 规 定

3.0.1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应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涵盖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策划、实施、检查、改进全过程，内容应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检查、安全教育、应急演练与救援、分包单位安全管理、持证上岗、生产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措施、安全标志、保险购买等。

3.0.2 建筑工程应具备以下条件后方可开工：

1 通过开工安全生产条件审查；

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前期保障已经落实。

3.0.3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应围绕安全管理目标，协调施工现场各参建方，建立安全生产管理组织，遵循策划、实施、检查、改进的模式运行。

3.0.4 施工现场应按照有关规定设立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并根据项目生产特点和规模配备符合规定要求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0.5 项目部应根据建筑工程规模和特点、工作环境，以安全生产责任制为核心，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3.0.6 项目部应制定有效的管理机制，确保安全生产所需资源和资金足额投入并有效使用。

3.0.7 项目部应明确项目经理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第一责任人，项目其他岗位人员应对其岗位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负责。

3.0.8 项目部应适时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从业人员需经安全培训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作业，特种作业人员还应取得符合规定要求的有效资格证书。

35602.indd 4 2020/8/18 15:06:46

3.0.9 项目部应为从业人员提供符合规定要求的必需的劳动防护用品，并办理相关保险。

3.0.10 项目部应配备满足安全生产需要适用的法律法规、各类技术标准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3.0.11 施工现场严禁使用国家和地方明令禁止使用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和材料。

3.0.12 项目部应针对工程特点，进行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并制定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应按规定在施工现场显要位置予以公示。

3.0.13 项目部应按规定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建立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安全管理档案。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还应按规定组织专家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

3.0.14 项目部应建立安全检查制度，严格按制度进行安全检查并保留相关资料。

3.0.15 建筑工程应采用信息化技术辅助安全生产管理。

3.0.16 应制定相关制度对进入施工现场的相关人员实施安全生产管理。

35602.indd 5 2020/8/18 15:06:46

4 策　　划

4.1 一 般 规 定

4.1.1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应进行安全生产管理策划，制定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建立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制定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

4.1.2 项目部应在开工前形成安全生产管理策划文件，并在实施过程中进行检查和验证，依据实际情况进行完善和优化。

4.2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4.2.1 项目部应依据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结合工程施工和风险特点，制定项目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并形成文件。

4.2.2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应包括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控制、现场安全达标、文明施工等内容。

4.2.3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应分解到项目部人员、相关职能部门（或岗位）及关键岗位人员，并定期进行考核。项目部人员、相关职能部门（或岗位）及关键岗位人员应按其分解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分别制定管理措施、资源配置计划，并进行有效管理。

4.3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

4.3.1 项目部应建立和健全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依据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工程施工和风险特点，明确负责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策划、实施、检查、改进等相关活动的项目部负责人和职能部门（或岗位）。一般情况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各项活动的职责分配可按本标准附录 A 采用。

4.3.2 项目部应明确各项目部负责人、相关职能部门（或岗位）

35602.indd 6　　2020/8/18 15:06:46

和关键岗位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关键岗位人员的任职条件和安全生产责任应符合现行标准规范和主管部门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

4.3.3 施工现场各层次主要安全责任的确定，应符合以下规定：

1 总承包项目部负责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组织建立并完善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组织制定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审议、决策重大安全事项。

2 专业分包项目部根据分包专业工程的范围、特点，负责该专业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组织建立和实施自身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劳务分包项目部直接纳入相应发包单位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体系。

3 班组应遵守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结合工种实际落实相关的安全施工措施和要求。

4 作业人员应服从班组管理，遵守操作规程和劳动纪律。

4.3.4 项目部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的确定，应符合以下规定：

1 项目经理应对本项目安全生产负全面管理责任，并负责项目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组织、协调、考核、奖惩。

2 项目副经理或安全总监、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对分管范围内的职能部门（或岗位）安全生产管理活动负责。对于涉及有重大安全隐患或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应负责组织其实施符合安全技术方案的验收管理工作。

4.3.5 各职能部门（或岗位）应负责实施分管业务范围内相关的安全生产管理活动，并配合其他职能部门（或岗位）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实施。其安全生产责任的确定，应符合以下规定：

1 技术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安全技术的归口管理，提供安全技术保障，并控制其实施的相符性；必要时应报请项目技术负责人组织专项施工技术的符合性验收。

2 施工（质量）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安全生产的实施归口管理，组织落实生产计划、布置、实施活动的安全管理。

3 材料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安全生产物资和劳动防护

35602.indd 7 2020/8/18 15:06:46

用品的安全管理。

4 动力设备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机具设备和临时用电的安全管理。

5 安全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安全管理的检查、处理的归口管理。

6 商务管理部门（或岗位）负责安全生产费用的归口管理，确保安全生产所需资金足额投入并有效使用；负责安全生产相关保险的购买和索赔管理。

7 其他管理部门（或岗位）分别负责对人员、分包单位的安全管理，以及安全宣传教育、消防、卫生防疫等的管理。

4.3.6 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责任应形成文件并予以传达沟通，履职过程应留有相应的资料和记录（含影像资料）。

4.3.7 项目部负责人、各职能部门（或岗位）、关键岗位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应形成责任书，并经责任部门或责任人签字确认。责任书的内容应包括安全生产责任、目标、考核奖惩标准等。

4.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4.4.1 项目部应依据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结合工程施工和风险特点建立并完善项目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4.4.2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应包括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目标考核、人员配备管理、安全生产奖惩、安全生产资金保障、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管理、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安全教育培训与班前活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应急管理、分包单位安全管理、生产安全事故报告与处理、安全标志管理、安全台账管理、安全生产动态管理等制度。

4.4.3 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应规定工作内容、职责与权限、工作程序及标准。

4.4.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应实行动态管理，在施工过程中应随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更新以及现场实际施工情况适时更

35602.indd 8 2020/8/18 15:06:46

新、修订完善。

4.4.5 施工现场各项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组织和实施，应以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为依据。

4.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

4.5.1 项目施工前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应针对工程特点、工作环境、施工工艺等制定安全技术措施。

4.5.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按规定编制专项施工方案，专项施工方案应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所涉及的结构设计和计算，应满足相关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4.5.3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组织专家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经专家论证后提出修改、完善意见的，项目部应按论证意见进行修改，并经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后，方可组织实施。专项施工方案经论证后需做重大修改的，应重新组织专家进行论证。

4.5.4 项目部应按经审查论证和审核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

35602.indd 9 2020/8/18 15:06:46

5 实　　施

5.1 一 般 规 定

5.1.1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安全技术交底、安全生产费用管理，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以及安全标志管理、应急救援管理、安全生产事故管理、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安全验收、资料和记录等，应符合本章规定。

5.1.2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实施应与安全生产检查相结合，根据检查结果调整相关措施，实现持续改进。

5.2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5.2.1 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包括计划编制、组织实施和考核等工作内容，并应贯穿施工全过程。

5.2.2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计划应依据项目的施工和风险特点，按不同类型、对象、内容、时间安排和形式分别进行编制。

5.2.3 施工现场可采用以下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类型：

1 上岗证书的获取及继续教育；

2 三级教育（企业、项目、班组）；

3 新上岗、待岗复工、转岗、换岗等岗前教育；

4 日常教育；

5 季节性、特殊天气安全教育；

6 年度继续教育和班前安全教育。

5.2.4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的对象应包括项目部负责人、各职能部门（或岗位）人员、关键岗位人员、特种作业人员，以及新上岗、待岗复工、转岗、换岗的作业人员。

5.2.5 项目部从业人员应按规定持有效的资格证书上岗，并应

35602.indd 10　　2020/8/18 15:06:46

符合下列要求：

1 项目经理和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必须经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依法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2 项目其他关键岗位人员和各职能部门（或岗位）人员必须具备与岗位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依法取得必要的岗位资格证书；

3 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安全技术理论和操作技能考核合格，依法取得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

5.2.6 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应制定计划按以下规定组织实施：

1 当从业人员进场时，项目部应组织进行以国家安全法律法规、企业安全制度、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及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为主要内容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

2 当从业人员变换工种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施工时，项目部应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3 施工管理人员、专职安全员每年度应接受企业组织开展的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

4 结合季节施工要求及建筑工程进度，专职安全员应组织现场作业人员进行日常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5 专职安全员应结合当天工作内容组织现场作业人员进行班前安全生产教育。

5.2.7 新上岗从业人员应接受岗前教育培训，教育培训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企业安全制度、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

2 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3 针对性的安全防范措施；

4 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违反劳动纪律产生的后果；

5 预防、减少安全风险以及紧急情况下应急救援的基本知识、方法和措施。

35602.indd 11 2020/8/18 15:06:46

5.2.8 施工现场相关从业人员应按规定接受安全教育培训，禁止未接受安全教育培训、不具备与其工作相适应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意识、知识和技能的从业人员上岗。

5.2.9 施工现场应设置安全讲评台用于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可采用授课、仿真模拟培训、体验式培训、多媒体培训等方式落实日常安全教育培训活动。

5.2.10 对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从业人员应以在施工现场进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为主，以参加企业和社会进行的安全教育培训为辅，各有侧重，互相补充。

5.2.11 施工现场应填写三级安全教育台账记录和安全教育人员考核登记表。

5.3 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5.3.1 施工现场分包单位的选择应符合规定要求，分包单位的有效证照和相关资料应能追溯检查。

5.3.2 分包合同中应附有关于安全生产的协议文件，明确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5.3.3 项目部应对分包单位实施安全管理，内容包括：

1 组织审核、审批分包单位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2 要求分包单位按规定建立安全机构，配备专职安全员；

3 确认分包单位进场从业人员的资格，并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技术交底，形成项目部与分包单位双方签字认可的记录；

4 对分包单位进场的物资、设施、设备的安全状态进行验收；

5 对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费用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6 对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的管理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定期考核。

35602.indd 12 2020/8/18 15:06:46

5.3.4 分包单位应服从总包单位项目部的安全管理，落实分包合同中安全生产协议要求。

5.3.5 分包合同履行完毕后，总包单位项目部应对分包单位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状况进行评价，并就结果与分包单位及时沟通。

5.4 安全技术交底

5.4.1 现场施工前，项目部应就国家和湖南省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工程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和安全技术措施、安全技术管理文件等，组织对专业分包单位、施工作业班组、施工作业人员的安全技术交底。

5.4.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单独进行安全技术交底。

5.4.3 安全技术交底应分级、分层次、分工种进行。项目技术负责人或方案编制人员应在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实施前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方案交底；现场管理人员应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技术交底应有书面记录，经交底相关方及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共同签署确认后，由项目部留存备查。

5.4.4 安全技术交底应结合施工作业场所状况、特点、工序，按施工工序、施工部位、施工栋号，就危险因素、施工方案、规范标准、操作规程和应急措施等予以说明，内容应包括：

1 工程项目和分部分项工程的概况，具体施工部位、内容和环境条件；

2 施工过程的危险部位和环节及可能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因素；

3 资源的配备情况及针对危险因素采取的具体预防措施；

4 作业中应掌握的相关现行标准规范、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规章制度、操作规程以及应注意的安全事项；

5 动态监控以及检查、验收的组织、要点、部位及节点等相关要求；

6 与之衔接、交叉的施工部位、工序的安全防护、文明施

35602.indd 13 2020/8/18 15:06:46

工技术措施；

7　潜在事故应急措施及相关注意事项。

5.4.5　施工要求、施工条件（包括外部环境、作业流程、工艺等）发生变化时，应对安全技术交底内容进行变更并补充交底。

5.5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

5.5.1　施工现场应就安全生产费用的提取、申请、审核审批、支付、使用、统计、分析、审计检查等环节建立相应的工作制度，并进行有效的运行管理。

5.5.2　项目部应按规定提取并使用安全生产所需的费用。安全生产费用应包括安全技术措施、安全教育培训、劳动保护、应急准备等，以及必要的安全评价、监测、检测、论证所需费用。

5.5.3　项目部应根据安全生产管理需要，编制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明确费用使用的项目、类别、额度、实施部门及责任人、完成期限等内容，并应经审核批准后执行。

5.5.4　项目部各部门负责人应按专款专用、及时足额的原则，组织落实其管辖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

5.5.5　项目部应建立安全生产费用分类使用台账，并定期统计报企业管理层。

5.5.6　项目部应接受其上级企业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费用使用计划及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对发现的问题应按要求落实整改。

5.5.7　项目部应对安全生产费用管理情况进行年度汇总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及时调整安全生产费用的使用计划。

5.6　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

5.6.1　施工现场应就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管理，包括购置、租赁、装拆、验收、检测、使用、保养、维修、改造和报废等环节，建立工作制度，并进行有效的运行管理。

5.6.2　项目部应根据安全管理目标及工程特点、规模、环境等，配备符合安全生产要求的施工设施、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及相关

35602.indd 14　2020/8/18 15:06:46

安全检测器具。

5.6.3 项目部应按施工现场实际情况设置相应的设备管理机构或配备专职人员进行设备管理。

5.6.4 项目部应建立施工设施、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及相关的安全检测器具管理档案并保存。档案应记录下列内容：

1 来源、类型、数量、技术性能、使用年限等静态管理信息，以及目前使用部位、使用状态、使用责任人、管理责任人、检测、日常维修保养等动态管理信息；

2 采购、租赁、改造、退场计划及实施情况。

5.6.5 项目部应定期检查并分析施工设施、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及相关的安全检测器具的安全状态，采取必要的改进措施。

5.6.6 项目部应优先选用标准化、定型化、工具化的安全防护设施。

5.6.7 项目部采购的劳动防护用品必须符合国家或行业标准，具备生产许可证、安全鉴定证和产品合格证，进入施工现场前应进行查验。

5.6.8 对新上岗从业人员的岗前安全教育，要专门进行有关正确使用和保养劳动防护用品的培训，做好培训记录。记录应由培训人和被培训人签署并注明签署时间。

5.6.9 个人劳动防护用品应妥善保管并保持整洁、完好，不得拆改，如有缺损应及时处理。因损伤、经测试防护功能失效或超过有效期时，应及时清理并销毁。

5.7 安全标志管理

5.7.1 施工现场应设置符合规定要求的安全标志。施工现场安全标志是指用以表达特定安全信息的标志，由图形符号、安全色、几何形状（边框）或文字构成。

5.7.2 施工现场出入口及主要施工区域、危险部位应设置相应的安全标志，并应在适当位置设立安全标志布置图。安全标志的设置应符合下列要求：

35602.indd 15 2020/8/18 15:06:46

1 安全标志应设置在醒目和施工现场危险部位与安全警示需求相对应的地方；

2 遇有触电危险场所，安全标志应使用绝缘材料制作；

3 安全标志未经允许，任何人不得随意移动或拆除；

4 项目部应及时对变形、污损的安全标志进行整修和更换；

5 设置于某一特定位置的安全标志应牢固地安装，确保其自身不会产生危险；

6 安全标志被置于墙壁或其他现存结构上时，背景色应与标志上的主色形成对比色；

7 危险和警告标志应设置在危险源前方足够远处，以确保观察者在首次看到标志及注意到此危险时有充足的时间；

8 安全标志不应设置于移动物体上；

9 安全标志应随施工工序的转变及时更新。

5.7.3 施工现场的安全标志设置应实行动态管理，根据工程部位、作业环境和现场设施变化调整安全标志牌设置。

5.7.4 施工现场应当在醒目位置公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名称、施工时间和具体责任人员，并在危险区域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5.8 应急救援管理

5.8.1 施工现场应建立应急救援组织机构，明确领导小组、组建救援队伍，并进行日常管理。

5.8.2 项目部应针对工程特点，进行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应制定防触电、防坍塌、防高处坠落、防起重及机械伤害、防火灾、防物体打击等主要内容的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并对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进行监控。

5.8.3 项目部应根据施工管理和环境特征，组织制定应急救援措施，内容应包括：

1 建筑施工中潜在的风险及其类别、危险程度。

2 发生紧急情况时应急救援组织机构与人员职责分工、

35602.indd 16 2020/8/18 15:06:46

权限。

3 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物资的配置、选择、使用方法和调用程序；为保持其持续的适用性，对应急救援设备、器材、物资进行维护和定期检测的要求。

4 应急救援技术措施的选择和采用。

5 与企业内部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外部（政府、消防、救险、医疗等）相关单位或部门的信息报告、联系方法。

6 组织抢险急救、现场保护、人员撤离或疏散等活动的具体安排等。

5.8.4 项目部应建立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明确应急设备和器材配备、储存的场所、数量，并定期对应急设备和器材进行检查、维护、保养。

5.8.5 施工现场各管理层应针对应急救援预案，开展下列工作：

1 对全体从业人员进行针对性的培训和交底；

2 定期组织专项应急演练；

3 接到相关报告后，及时启动预案。

5.8.6 项目部应根据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实战的结果，对应急救援预案的适宜性和可操作性组织评价，必要时进行修改和完善。

5.9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

5.9.1 施工现场应就生产安全事故管理，包括报告、调查、处理、记录、统计、分析改进等环节建立工作制度，并进行有效的运行管理。

5.9.2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项目部应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如实上报，实行施工总承包的，应由总承包项目部负责上报。

5.9.3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的内容应包括：

1 事故的时间、地点和有关单位名称；

2 事故的简要经过；

3 事故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失踪、下

35602.indd 17 2020/8/18 15:06:46

落不明的人数）和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

4 事故的初步原因；

5 事故发生后采取的措施及事故控制情况；

6 事故报告单位和报告人员。

5.9.4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后出现新情况的，应及时补报。

5.9.5 施工现场应建立生产安全事故档案，事故档案应包括以下内容：

1 项目职工伤亡事故月报表；

2 项目职工伤亡事故年统计表；

3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

4 事故调查情况报告、对事故责任者的处理决定、伤残鉴定、政府的事故处理批复资料及相关影像资料；

5 其他有关的资料。

5.9.6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项目部应配合查清事故原因、处理责任人员，并教育从业人员、吸取事故教训、落实整改和防范措施。

5.9.7 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后，购买了建筑工人意外伤害保险和其他商业保险的项目部应按有关规定及时报案，并按合同约定的流程配合保险公司完成现场侦查、审核、确定责任、赔付等工作。

5.10 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

5.10.1 项目部应建立项目从业人员实名制信息管理系统，将项目劳务人员、关键岗位人员和特殊工种人员名单录入系统，并根据不同的施工阶段实时更新。

5.10.2 项目部宜依据风险控制要求，对易发生生产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的作业活动和涉及文明施工的场所实施远程视频监控。

5.10.3 项目部宜配备满足监控实际需要的视频监控人员，视频监控人员应熟悉相关的操作规程和施工安全技术，必要时进行

35602.indd 18 2020/8/18 15:06:46

培训。

5.10.4 视频监控人员发现违反风险控制措施要求的情况时，应立即制止，必要时责令暂停施工作业、撤离危险区域并及时报告。

5.10.5 项目部应按规定要求定期上报施工现场安全生产信息。

5.11 安全验收

5.11.1 施工现场安全技术措施的实施，应组织符合规定要求的验收。

5.11.2 安全验收应由施工单位组织，并根据危险等级由相应人员参加。

5.11.3 安全验收应分阶段按以下要求实施：

1 施工作业前，对安全施工的作业条件进行验收；

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其他重大危险源工程以及设施、设备施工过程中，对可能给下道工序造成影响的节点进行过程验收；

3 物资、设施、设备和检测器具在投入使用前进行使用验收；

4 验收合格后应当在施工现场明显位置设置验收标识牌，公示验收时间及相关责任人员。未经安全验收或安全验收不合格的，不得进入后续工序或投入使用。

5.11.4 施工现场的安全验收，应在实施责任主体单位自行检查验收合格的基础上进行，并应有明确的验收结论意见；当验收结论为不合格时，实施责任主体单位应进行整改，并应重新组织验收。

5.11.5 施工现场安全验收应明确保证项目和一般项目，并应符合相关专业技术标准的规定。

5.11.6 对施工现场涉及建筑施工安全的材料、构配件、设备、设施、机具、吊索具、安全防护用品，应按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进行安全验收。

5.11.7 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和制动装置使用前应进行交接

35602.indd 19 2020/8/18 15:06:46

验收。

5.11.8 施工起重、升降机械和整体提升脚手架、爬模等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完毕后，安装单位应自检，出具自检合格证明，并应向施工单位进行安全使用说明，办理交接验收手续。

5.12 资料和记录

5.12.1 项目部应及时、真实地形成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活动的资料和记录并归档保存，归档保存的范围和内容可按本标准附录B确定。

5.12.2 项目部应按职责分工落实安全生产管理资料和记录编制、填写、审核、审批、收集、保管的责任。

5.12.3 安全生产管理资料和记录的收集与整理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应真实完整，字迹清楚，签章规范，不得随意涂改，并具有一致性和可追溯性；

2 应随工程施工同步形成，分类归集保管，直至工程竣工交付后处理或归档；

3 应采用影像资料记录安全生产重要活动和重点部位施工及验收记录；

4 宜采用信息化管理技术。

5.12.4 安全归档资料应符合下列规定：

1 归档文件应按本规范附录B的范围及内容收集齐全、分类整理、规范装订后归档。

2 归档文件的立卷，卷内文件排列、案卷的编目、案卷装订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 50328的有关规定。

3 归档文件采用电子文件载体形式的，宜符合现行国家标准《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规范》GB/T 18894的有关规定。

4 归档文件应为原件。因各种原因不能使用原件的，应在复印件上加盖原件存放单位的印章，并应有经办人签字及时间。

5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和其他各单位的安全技

35602.indd 20 2020/8/18 15:06:46

术文件应按规定进行工程竣工备案和归档。项目部在工程竣工或有关安全技术活动结束后 30 天内，应将安全技术文件和安全生产管理资料交本单位档案室归档，档案保存期应满足相关规定要求。

35602.indd 21 2020/8/18 15:06:46

6 检查、考核与改进

6.1 一 般 规 定

6.1.1 项目部应建立施工现场安全检查的管理制度，就安全检查的内容、形式、类型、标准、方法、频次、整改、复查以及评价与持续改进等做出明确规定。

6.1.2 施工现场安全检查应包括下列内容：

1 安全管理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安全生产职责的履行情况；

3 各项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4 安全文明措施费用落实情况；

5 施工现场管理行为、安全资料和实物状况；

6 生产安全事故、安全隐患和其他违规违法事件的报告调查、处理情况；

7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其他要求的执行情况。

6.1.3 施工现场可采用以下安全检查形式：

1 施工单位、总承包项目部、分包单位对下级安全管理层的检查，以及下级安全管理层的自查；

2 项目部组织的安全会议、安全演练、隐患排查；

3 安全管理人员的现场巡查、隐患排查、动态监控；

4 设备管理人员对设备安全装置的检查、调试；

5 施工队伍安全交接检查；

6 作业人员的自查。

6.1.4 施工现场应按安全生产计划进行安全检查，安全检查可采用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季节性检查、定期检查、不定期抽查等类型，并符合下列要求：

1 施工项目部每天应结合施工动态，实行安全巡查；

35602.indd 22 2020/8/18 15:06:46

2 总承包工程项目部应组织各分包单位每周进行安全检查；

3 每月应对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情况至少进行一次全面检查；

4 应针对建筑工程所在地区的气候与环境特点，组织季节性的安全检查；

5 应配合项目部所属施工企业针对倾向性问题等进行的不定期抽查。

6.1.5 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可采用查阅资料、询问、现场实体查看评估、仪器（工具）检测评估等方法。

6.1.6 检查前应根据安全检查的类型，确定检查内容、检查方法和具体标准，编制相应的安全检查评分表，进行明确的分工、配备必要的检查、测试器具。

6.1.7 对安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应形成记录，定人、定时间、定措施组织整改，并形成记录。对系统性、多发性问题和隐患应跟踪复查，并对同类部位安排专项检查。

6.1.8 各层级安全管理部门应建立检查记录台账，检查记录具有可追溯性。

6.1.9 发生下列情况时，应及时对安全检查进行调整：

1 适用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

2 安全组织机构和制度发生重大变化；

3 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4 其他影响安全生产管理的重大变化。

6.1.10 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项应要求及时采取纠正措施，如存在安全隐患应下达隐患整改通知单，责令整改并分类记录，以作为安全隐患排查治理的依据。重大事故隐患整改后，还应组织相关部门或人员进行复查。

6.2 日 常 巡 查

6.2.1 日常巡查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 作业劳动保护用品配备及使用情况；

35602.indd 23 2020/8/18 15:06:46

2 有毒有害危险品管理；

3 高处作业情况；

4 起重作业区域封闭情况；

5 边坡基坑等稳定情况；

6 临边及洞口区域安全设施；

7 安全标志布置情况；

8 临时用电情况；

9 其他安全措施落实情况。

6.2.3 项目部应将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列为安全巡查重点，加大巡查频率。

6.2.4 总承包单位项目部和分包单位应将各自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情况、重大危险源列为安全巡查重点，开展巡查。

6.2.5 项目部必须结合施工动态，对施工现场所有危险源实行日常巡查。

6.3 专 项 检 查

6.3.1 专项检查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 275 的规定。

6.3.2 专项检查的内容应根据专项施工方案确定，在安全会议中讨论安排。

6.3.3 总承包项目部应在隐患出现的部位、停工前和恢复施工前、分包单位开始施工前组织专项检查。

6.3.4 项目部及分包单位应对机械设备进场、特种作业人员进场、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出现异常的部位等进行专项检查。

6.4 季节性检查

6.4.1 季节性检查应符合经过审批的季节性专项施工方案。

6.4.2 季节性检查应包含以下内容：

1 季节性专项施工方案审核情况；

35602.indd 24 2020/8/18 15:06:46

2 应急物资储备状况；

3 针对性措施的落实情况。

6.4.3 应在雨季、高温季节、冬季前组织季节性检查。

6.4.4 总承包单位项目部及分包单位应在特殊季节每月组织季节性检查。

6.5 定期检查

6.5.1 定期检查应符合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 275 的规定。

6.5.2 定期检查的内容有：

1 安全管理状况：安全生产责任制、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方案、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教育、应急预案、分包单位安全管理、持证上岗、安全事故处理、安全标志。

2 文明施工状况：现场围挡、封闭管理、施工场地、材料管理、现场办公与住宿、现场防火、综合治理、公示标牌、生活设施、社区服务。

3 危险性较大的设施和作业安全状况：脚手架、高处作业吊篮、基坑工程、模板支架、高处作业、施工用电、物料提升机、施工升降机、塔吊起重机、施工机具等。

6.5.3 项目部每月至少应进行一次定期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汇报至建设、监理、施工单位及主管部门。

6.5.4 分包单位应对施工现场进行日检查、周检查，并将检查情况按周上报至总承包工程项目部。

6.5.5 安全会议或上级文件有要求时应进行不定期检查。不定期检查的频次应根据安全生产形势或上级的要求确定，其检查标准同定期检查，有文件要求的尚应符合文件要求。

6.6 动态监控

6.6.1 动态监控应符合经审批的监控方案、应急预案。

6.6.2 动态监控应包括以下内容：

35602.indd 25 2020/8/18 15:06:46

1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2　危险作业的警戒区;

3　临时封闭占用的道路;

4　有危险征兆的部位;

5　进行安全整改的作业;

6　其他设计及规范要求监控的内容。

6.6.3　动态监控应由项目部安排专人或设置监控设备进行监控。

6.6.4　动态监控可通过信息平台进行。

6.7　考　　核

6.7.1　项目部应依据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安全检查内容等制定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考核管理制度。

6.7.2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考核应分层次进行，并符合下列要求:

1　项目部应接受所属施工企业的安全生产月度、年度考核;

2　项目经理应定期组织对项目部其他负责人、相关职能部门（或岗位）和关键岗位人员的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目标完成情况、安全职责落实情况等;

3　项目部其他负责人应结合定期安全检查结果，组织对各自分管职能部门（或岗位）、关键岗位人员的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目标完成情况、安全职责落实情况等;

4　项目专职安全员及班组兼职安全员应结合日常安全巡查，组织对作业人员的考核，考核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安全自检情况、安全作业行为等;

5　项目部应依据分包合同中安全生产协议要求对分包单位进行定期考核。

6.7.3　项目部应制定与考核制度相对应的奖惩制度并予以严格执行。

6.8　改　　进

6.8.1　项目部应定期分类汇总安全检查发现的问题，排查确定

35602.indd 26　　2020/8/18 15:06:46

多发和重大安全隐患，制定纠正和预防的措施，进行专项治理。

6.8.2 对检查中发现的不合格项应提出改进要求，包括分析原因，制定、实施并跟踪验证相应的纠正措施以及根据改进情况对后续施工制定预防措施等。

6.8.3 项目部应定期对安全生产管理的适宜性、符合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应根据评估结果确定改进措施，并对其有效性进行跟踪验证。发生下列情况时，项目部应及时进行安全生产管理评估：

1 适用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

2 项目组织机构发生重大变化；

3 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4 其他影响安全生产管理的重大变化。

6.8.4 项目部应建立并保存安全评估和改进活动的资料与记录（含影像资料）。

35602.indd 27 2020/8/18 15:06:46

附录 A　项目部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分配表

表 A　项目部安全生产管理职责分配表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项目部负责人			职能部门（或岗位）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或安全总监	技术负责人	技术管理	施工（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动力设备管理	安全管理	商务管理	其他管理
3	基本规定										
3.0.2	建筑工程开工条件	★	☆	☆							
3.0.4	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	☆	☆							
3.0.6	资金足额投入	★	☆	☆	○	○	○	○	○	●	○
3.0.8	执证上岗	★	☆	☆	○	○	○	○	●	○	○
3.0.9	劳动防护用品	☆	★	☆	○	●	○	○	○	○	○
3.0.10	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操作规程配备	☆	☆	★	●	○	○	○	○	○	○
3.0.11	禁限技术、工艺、设备、设施和材料	☆	☆	★	●	●	○	○	○	○	○
3.0.12	重大危险源辨识	☆	☆	★	●	●	○	○	○	○	○
3.0.16	相关人员管理	☆	★	☆	○	●	○	○	○	○	○
4	策划										
4. 2	安全管理目标	★	☆	☆							
4. 3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	★	☆	☆	○	○	○	○	○	○	○
4. 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	☆	☆	○	○	○	○	○	○	○

35602.indd 28　　2020/8/18 15:06:47

续表 A

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体系要求		项目部负责人			职能部门（或岗位）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或安全总监	技术负责人	技术管理	施工（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动力设备管理	安全管理	商务管理	其他管理
4.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	☆	☆	★	●	○	○	○	○	○	○
5	实施										
5.2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	★	☆	○				○	○	●
5.3	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	★	☆	○	●	○	○	○	○	○
5.4	安全技术交底	☆	☆	★	●	○	○	○	○	○	○
5.5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	☆	★	☆	○	○	○	○	○	●	○
5.6	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	☆	★	☆	○	●	○	○	○	○	○
5.7	安全标志管理	☆	★	☆	○	●	○	○	○	○	○
5.8	应急救援管理	★	☆	☆	○	●	○	○	●	○	○
5.9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	★	☆	☆	○	●	○	○	●	○	○
5.10	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	☆	☆	★	●	●	○	○	○	○	○
5.11	安全验收	☆	★	☆	○	●	○	○	●	○	○
5.12	资料和记录	☆	★	☆	○	○	○	○	●	○	○
6	检查、考核与改进										
6.2	日常巡查	☆	☆	☆	○	○	○	○	●	○	○
6.3	专项检查	☆	★	☆	○	○	○	○	●	○	○
6.4	季节性检查	☆	★	☆	○	○	○	○	●	○	○
6.5	定期检查	☆	★	☆	○	○	○	○	●	○	○
6.6	动态监控	☆	★	☆	○	●	○	●	○	○	●
6.7	考核	★	☆	☆	○	○	○	○	○	○	○
6.8	改进	☆	★	☆	○	●	○	○	●	○	○

注：★——主管领导；☆——强相关领导。●——主管职能部门（或岗位）；○——强相关职能部门（或岗位）。无标记的均为一般相关。

35602.indd 29 2020/8/18 15:06:47

附录 B　项目部安全管理资料和记录的归档保存要求

表 B　项目部安全管理资料和记录的归档保存要求

资料和记录的名称、内容		提供单位	保存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其他单位
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地下管线、气象和水文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有关施工的安全技术文件		建设单位	√	√	√	√
施工前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其他施工作业危险源清单，以及有关工程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文件		建设单位	√	√	√	—
施工中编制的有关施工的安全技术（措施）文件		建设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用电组织设计或方案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修改用电组织设计的意见或文件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用电技术交底单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用电工程检查验收表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电气设备试验单、检验单和调试记录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接地电阻、绝缘电阻和漏电保护器漏电参数测定记录表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定期检（复）查表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电工安装、巡检、维修、拆除记录	施工单位	—	√	—	—
施工临时用电	应急救援预案	施工单位	—	√	√	—

35602.indd 30　2020/8/18 15:06:47

续表 B

资料和记录的名称、内容		提供单位	保存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其他单位
建筑起重机械	建筑起重机械备案证明、使用登记证明	施工单位	—	√	√	√
	起重设备、自升式架设设施安装、拆卸工程专项施工方案		—	√	√	—
	安装、拆卸、使用安全技术交底单		—	√	—	—
	设备、设施安装工程自查与验收记录		—	√	√	—
	定期自行检查记录、定制维护保养记录、维修和技术改造记录		—	√	—	√
	运行故障记录		—	√	—	—
	累计运转记录		—	√	—	—
	应急救援预案		—	√	√	—
安全防护	安全防护专项施工方案	施工单位	—	√	√	—
	修改、变更防护方案意见或文件		—	√	√	—
	防护技术交底单		—	√	—	—
	防护设施验收记录		—	√	√	—
	防护设施检查、巡查记录		—	√	—	—
	防护用品验收记录		—	√	√	√
	应急救援预案		—	√	√	—
消防安全	防火安全技术方案	施工单位	√	√	√	—
	消防设备、设施平面布置图		—	√	√	—
	消防设备、设施、器材、材料验收记录		—	√	√	√
	临时用房防火技术措施		—	√	√	—
	在建工程防火技术措施		—	√	√	—
	消防安全技术交底单		—	√	—	—
	消防设施、器材检查维修记录		—	√	—	—
	消防安全自行检查、巡查记录		—	√	—	—

35602.indd 31 2020/8/18 15:06:47

续表 B

资料和记录的名称、内容		提供单位	保存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其他单位
消防安全	动火审批证	施工单位	—	√	√	—
	应急救援预案		—	√	√	—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和其他施工作业	专项施工方案及审批意见	施工单位	√	√	√	—
	专项施工方案修改、变更意见或文件、专家论证审查意见书		√	√	√	—
	安全技术交底单		—	√	—	—
	自行检查、巡查记录		—	√	—	—
	安全技术措施实施验收记录		√	√	√	—
	应急救援预案		√	√	√	—
一般施工作业项目	安全技术措施	施工单位	—	√	√	—
	安全技术措施交底单		—	√	—	—
	自行检查、巡查记录		—	√	—	—
	安全技术措施实施验收记录		—	√	√	—
安全技术监理方案		监理单位	√	√	√	—
安全监理有关安全技术专题会议纪要			√	√	√	—
事故隐患整改通知单			—	√	√	—
事故隐患整改验收复工意见			—	√	√	—
有关安全生产技术问题处理意见或文件			—	√	√	—
自行检查记录			—	—	√	—
施工中编制的有关施工安全技术（措施）文件			—	√	√	—
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安全技术措施或转向施工方案审查、验收意见			—	√	√	—
采用新结构、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工程中安全技术措施的审查、验收意见			—	√	√	—
勘察作业时保证各类管线、设施和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安全的技术（措施）文件		勘察单位	√	√	√	√

35602.indd 32 2020/8/18 15:06:47

续表 B

资料和记录的名称、内容	提供单位	保存单位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其他单位
涉及施工安全的重点部位和环节设计注明文件、预防生产安全事故的指导意见	设计单位	√	√	√	√
采用新结构、新工艺、新材料和特殊结构的工程施工中设计单位提出的施工安全技术措施建议		√	√	√	√
与施工安全有关的设计变更文件		√	√	√	√
安全技术监测方案	监测单位	√	√	√	√
阶段性安全技术监测记录与报告		√	√	√	√
监测结果报告书		√	√	√	√
器材、材料、构配件、防护用品、安全装置等产品生产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和技术性能说明书	产品供应单位	—	√	√	√
起重机械设备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制造监督检验证明		—	√	√	√
起重设备基础混凝土强度试验报告	检测单位	—	√	√	√
起重设备、设施检验检测报告		—	√	√	√
起重机械设备定期检验检测报告		—	√	√	√
有关安全的材料、防护用品、安全装置等检验检测报告		—	√	√	√
消防设备、设施、器材、材料检验检测报告		—	√	√	√

注：表中“√”表示需要做的。

表中“—”表示无内容。

35602.indd 33 2020/8/18 15:06:47

本标准用词说明

1　为便于在执行本标准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1）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2）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3）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4）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采用“可”。

2　条文中指明应按其他有关标准、规范执行的写法为：“应按……执行”或“应符合……的规定（或要求）”。

35602.indd 34　2020/8/18 15:06:47

引用标准名录

《安全色》GB 2893
《电子文件归档与电子档案管理规范》GB/T 1889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45001
《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规范》GB/T 50328
《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GB 50656
《建筑施工安全技术统一规范》GB 50870
《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
《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 275

35602.indd 35 2020/8/18 15:06:47

湖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湖南省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标准

DBJ 43/T XXX－2020

条 文 说 明

目　　次

1　总则 ……40
2　术语 ……41
3　基本规定 ……42
4　策划 ……49
4.2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49
4.3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 ……50
4.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51
4.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54
5　实施 ……58
5.1　一般规定 ……58
5.2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58
5.3　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60
5.4　安全技术交底 ……61
5.5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 ……63
5.6　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64
5.7　安全标志管理 ……65
5.8　应急救援管理 ……66
5.9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 ……67
5.10　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67
5.11　安全验收 ……67
5.12　资料和记录……69
6　检查、考核与改进……70
6.1　一般规定 ……70
6.2　日常巡查 ……70
6.3　专项检查 ……70

35602.indd 38　　2020/8/18 15:06:47

6.5　定期检查 ……71
6.8　改进 ……71

35602.indd 39 2020/8/18 15:06:47

1 总　　则

1.0.1 本标准制定的目的是促进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标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以强制和引导相结合为原则，在提出安全生产管理基本要求的基础上，鼓励施工单位实施安全管理创新。

1.0.2 本标准所称“建筑工程”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及其相关或相应的配套设施与附属工程。本标准适用于施工单位项目部就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所进行的策划、实施、检查和改进等相关活动，包括项目分包单位的安全生产管理。

1.0.3 跟本标准密切相关的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有：《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 275、《施工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GB 50656、《建筑施工安全技术统一规范》GB 50870、《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45001 等。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除应符合本标准要求外，这些现行的国家、行业和地方标准也应遵照执行。

35602.indd 40　　2020/8/18 15:06:47

2 术　　语

2.0.11　项目部应指定负责生产安全的项目副经理，或其他负责现场生产安全管理的专职人员，如现场安全总监等，协助项目经理开展安全生产管理。

35602.indd 41　2020/8/18 15:06:47

3 基 本 规 定

3.0.1 项目部安全生产技术应满足现行国家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技术统一规范》GB 50870 的要求，安全生产管理应满足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 的要求。本标准主要是根据《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 的相关要求，按策划、实施、检查、改进的流程分别对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具体内容进行细化，便于施工单位项目部遵照实施。

参照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安全管理检查评定应包括内容见表 1。

表 1 安全管理检查评定内容

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具 体 要 求
保证项目	安全生产责任制	1）工程项目部应建立以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的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2）安全生产责任制应经责任人签字确认； 3）工程项目部应有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 4）工程项目部应按规定配备专职安全员； 5）对实行经济承包的工程项目，承包合同中应有安全生产考核指标； 6）工程项目部应制定安全生产资金保障制度； 7）按安全生产资金保障制度，应编制安全资金使用计划，并应按计划实施； 8）工程项目部应制定以伤亡事故控制、现场安全达标、文明施工为主要内容的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9）按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和项目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应进行安全生产责任目标分解； 10）应建立对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目标的考核制度； 11）按考核制度，应对项目管理人员定期进行考核

35602.indd 42 2020/8/18 15:06:47

续表 B

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具　体　要　求
保证项目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	1）工程项目部在施工前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施工组织设计应针对工程特点、施工工艺制定安全技术措施； 2）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应按规定编制安全专项施工方案，专项施工方案应有针对性，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设计计算； 3）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应组织专家对专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 4）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应由有关部门审核，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监理单位项目总监批准； 5）工程项目部应按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组织实施
	安全技术交底	1）施工负责人在分派生产任务时，应对相关管理人员、施工作业人员进行书面安全技术交底； 2）安全技术交底应按施工工序、施工部位、施工栋号分部分项进行； 3）安全技术交底应结合施工作业场所状况、特点、工序，对危险因素、施工方案、规范标准、操作规程和应急措施进行交底； 4）安全技术交底应由交底人、被交底人、专职安全员进行签字确认
	安全检查	1）工程项目部应建立安全检查制度； 2）安全检查应由项目负责人组织，专职安全员及相关专业人员参加，定期进行并填写检查记录； 3）对检查中发现的事故隐患应下达隐患整改通知单，定人、定时间、定措施进行整改。重大事故隐患整改后，应由相关部门组织复查
	安全教育	1）工程项目部应建立安全教育培训制度； 2）当施工人员入场时，工程项目部应组织进行以国家安全法律法规、企业安全制度、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定及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为主要内容的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 3）当施工人员变换工种或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施工时，应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4）施工管理人员、专职安全员每年度应进行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

35602.indd 43　　2020/8/18 15:06:47

续表 B

项目类别	项目内容	具　体　要　求
保证项目	应急演练与救援	1）工程项目部应针对工程特点，进行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应制定防触电、防坍塌、防高处坠落、防起重及机械伤害、防火灾、防物体打击等主要内容的专项应急救援预案，并对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进行监控； 2）施工现场应建立应急救援组织，培训、配备应急救援人员，定期组织员工进行应急救援演练； 3）按应急救援预案要求，应配备应急救援器材和设备
一般项目	分包单位安全管理	1）总包单位应对承揽分包工程的分包单位进行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相关人员安全生产资格的审查； 2）当总包单位与分包单位签订分包合同时，应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 3）分包单位应按规定建立安全机构，配备专职安全员
	持证上岗	1）从事建筑施工的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必须经行业主管部门培训考核合格，取得相应资格证书，方可上岗作业； 2）项目经理、专职安全员和特种作业人员应持证上岗
	生产安全事故预防与处理措施	1）当施工现场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时，施工单位应按规定及时报告； 2）施工单位应按规定对生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分析，制定防范措施
	安全标志	1）施工现场入口处及主要施工区域、危险部位应设置相应的安全警示标志牌； 2）施工现场应绘制安全标志布置图； 3）应根据工程部位和现场设施的变化，调整安全标志牌设置； 4）施工现场应设置重大危险源公示牌
	保险购买	1）应依法办理建筑工人意外伤害保险； 2）宜为施工从业人员购买其他商业险种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职业健康安全管理相关内容尚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45001的相关要求。

35602.indd 44　　2020/8/18 15:06:47

3.0.2 本条对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前置条件进行约束：

1 建筑工程开工安全生产条件审查内容包括：

1）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五方责任主体单位项目负责人员组成及联系方式；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项目负责人工程质量终身责任承诺书；

3）施工现场及毗邻区域内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通信、广播电视等地下管线资料、气象和水文地质观测资料、相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地下工程的有关资料和有关情况说明；

4）建设单位按规定向施工单位提供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的情况和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计划；

5）设计交底及图纸会审纪要，通过审批的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施工组织设计；

6）现场监理部总监理工程师（总监代表）、专业监理工程师、监理员的任命文件、相应资格证书；

7）监理单位对工程项目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及专项工程施工方案的审查意见及相关资料；

8）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

9）施工项目部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施工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质量员的任命文件及相应资格证书；

10）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

11）按规定购买湖南省建筑施工行业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其他法律法规规定保险的凭证；

12）工程项目制定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安全生产专项资金使用计划、安全教育培训计划、消防措施、职业危害防治措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35602.indd 45 2020/8/18 15:06:47

2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前期保障，包括：

1）建设单位已依法向施工单位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工程地质、水文地质和工程周边环境等资料；

2）勘察单位已根据工程实际及工程周边环境资料，在勘察文件中说明地质条件可能造成的工程风险；

3）设计单位已在设计文件中注明涉及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重点部位和环节，提出保障工程周边环境安全和工程施工安全的意见，进行了必要的专项设计；

4）建设单位已组织勘察、设计等单位在施工招标文件中列出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施工单位在投标时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进行了补充完善并明确了相应的安全管理措施；

5）建设单位已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及时支付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技术措施费以及相应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保障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施工安全。

3.0.4　住房城乡建设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会发布相关文件对施工现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置提出要求，具体实施时应符合相关有效文件的要求。

3.0.6　国家相关部门发布文件对各建设工程类别安全费用提取标准做出相应规定，施工现场具体实施时应符合现行相关文件的规定。

3.0.7　对于其他人员，除负责各自管理范围内的生产经营管理职责外，还应负责其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管理，确保管理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正常运行和安全业绩的持续改进，坚持做到职责分明，有岗有责，上岗守责。

3.0.9　我国建筑法第四十八条规定："建筑施工企业应当依法为职工参加工伤保险缴纳工伤保险费。鼓励企业为从事危险作业的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

3.0.10　工程的主要施工工种，包括砌筑、抹灰、混凝土、木

35602.indd 46　2020/8/18 15:06:47

工、电工、钢筋、机械、起重司索、信号指挥、脚手架、水暖、油漆、电焊、气割、叉车司机、移动机械司机等，均应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并在相对固定的作业区域悬挂。法律法规、各类技术标准和安全技术操作规程等应确保为有效版本。

3.0.11 住房城乡建设部、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及地方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会根据实际情况，公布限制和禁止使用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和材料名录。国家和地方明令禁止使用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和材料，必定存在缺陷和隐患，容易引发生产安全事故，必须严禁使用。企业更应建立完善技术、工艺、设备、设施、材料的淘汰与改造、更新制度。

3.0.12 工程项目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是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条件评价的一项重要内容。

施工单位应当建立健全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制度。施工单位应当根据工程项目特点、气候和周边环境等具体情况以及所承担的施工范围，在开工前识别并编制包括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对施工安全影响较大的环境和因素等在内的工程项目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清单名录和安全管理措施。清单名录中应当包括重大危险源的名称、出现的施工阶段、潜在的危险因素、防控措施以及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等内容，清单名录应经责任人签字。

因施工图设计变更或施工条件发生变动的，施工单位应将变更或变动后增加的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及时补充和完善，并经施工单位企业审查和工程监理单位确认后报送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监督机构。

施工单位应当对工程项目的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在施工现场显要位置予以公示，公示内容应当包括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名录、可能导致发生的事故类别。在每一施工安全重大危险源处醒目位置悬挂警示标志。

3.0.13 项目部应将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专项施工方案及审核记录、专家论证资料、交底记录、现场检查记录、验收及

35602.indd 47 2020/8/18 15:06:47

整改记录等相关资料纳入档案管理。

3. 0. 14 相关资料中包含必要的影像资料。

3. 0. 15 利用信息化技术辅助安全生产管理经实践证实是非常实用而有效的手段，如采用人脸识别系统进行现场人员管理、采用BIM 技术辅助进行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方案的编制和三维交底等。

3. 0. 16 对进入施工现场的相关人员，如送货人员、食堂工作人员、来访人员等，应制定进入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如“外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安全须知”等，在外来人员进入施工现场前进行告知并督促其严格按制度配合执行。

35602.indd 48 2020/8/18 15:06:47

4 策　　划

4.2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

4.2.1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一般是项目部与所属施工企业在开工前签订的，应是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的制定依据之一。

4.2.2　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应易于考核，尽可能予以量化，制定时应综合考虑以下因素：

1　政府部门的相关要求；

2　施工企业总体安全发展目标、对项目部下达的目标管理任务以及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现状；

3　工程施工和风险特点；

4　项目部的技术、工艺、设施和设备。

安全生产伤亡事故控制指标应为事故负伤频率及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率控制指标。

4.2.3　项目部实现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目标所采取的措施应遵循以下管理程序：明确项目安全目标；编制项目安全保证计划；实施项目安全保证计划；监督检查项目安全计划的执行情况；收集、分析、反馈安全生产信息并制定预防和改进措施；预防和改进措施应严格实行“四不放过”“三定”“三不推”原则：

1　安全生产“四不放过”原则是针对事故处理而言的，是事故处理的基本原则。即：事故发生以后，要坚持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

2　安全生产“三定原则”有两层意思，一是针对事故隐患、危害因素和安全生产问题而言，要做到确定整改措施，确定整改时限，确定整改人员尤其是责任人，即定整改措施、定时、定

35602.indd 49　　2020/8/18 15:06:47

人；二是针对安全生产机构设置而言，要做到机构、编制（人员）和职责三确定，即定机构、定编制（人员）、定职责。

3 安全生产“三不推原则”是指在隐患整改中要做到“三不推”。就公司而言，三不推是指班组能整改的不推部门，部门能整改的不推公司，今天能整改的不推到明天整改；就班组而言，三不推是指当班能整改的不推给下一班，今天能整改的不推到明天，本班能整改的不推给其他班。

4.3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体系

4.3.1 项目部负责人主要包括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或安全总监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主要职能部门（或岗位）包括技术管理、施工（质量）管理、材料管理、动力设备管理、安全管理、商务管理和其他管理等。

4.3.2 安全生产责任是指防止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含环境事故）发生，维护施工人员身体健康，防止和减少施工扰民和对周边环境影响方面的责任。

安全生产是指为了预防生产过程中发生事故而采取的各种措施和活动。安全生产人人有责，不仅仅是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与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职责，安全责任分配体现了一岗双责的思想。项目部各层次纵向到底、各部门（或岗位）横向到边，都有各自相关的安全责任。明确各层次、各部门（或岗位）的安全责任是建立安全生产管理体系的基础，也是实施安全生产问责机制的依据。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相关文件对项目部安全生产关键岗位人员的任职条件和主要职责进行了规定，具体施工时应遵照执行。

4.3.3 总包项目部、分包项目部的安全责任与分包合同条款应协调一致。

4.3.4 项目部负责人的安全责任通常纳入安全生产管理责任书。

4.3.5 本条是按典型的建筑工程施工项目管理业务模式进行描

35602.indd 50 2020/8/18 15:06:48

述，各项目部职能部门（或岗位）具体的组织架构和管理分工可能有所差异，因此要根据实际情况对安全职责进行合理调整、组合或分解，以确保安全责任落实到位。

4.4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4.4.2 根据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市政工程施工安全检查标准》CJJ/T 275 有关要求，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应包含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目标考核、人员配备管理、安全生产奖惩、安全生产资金保障、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管理、安全技术交底、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安全教育培训与班前活动、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应急管理、分包单位安全管理、生产安全事故报告与处理、安全标志管理、安全台账管理、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制度等，本条按次序阐述了相应主要制度的应包含的重点内容，同时依据项目生产特点和规模，施工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及其重点内容、要求应包含但不限于本系列条文。

1 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责任目标考核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安全责任目标，经责任人签字确认的安全责任分解目标；根据本项目安全生产责任制和责任目标的考核制度，每月对安全管理人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的情况进行考核记录等。

2 人员配备管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安全生产领导小组或项目安全专职管理机构，符合规定数量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项目经理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配备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特种作业人员配备特种作业操作证；未取证或未经培训不得从事施工、安全管理和特种作业的相关规定等。

3 安全生产奖惩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安全生产奖惩专项资金；明确规定了奖励及惩罚范围；严格把关审批程序，并对奖惩情况进行公示等。

4 安全生产资金保障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安全资金使用计划、按计划实施要求；安全资金使用台账、相关凭证资料等。

35602.indd 51 2020/8/18 15:06:48

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管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设计计算、有针对性的安全技术措施；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对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专项施工方案应进行的专家论证结论；施工组织设计、专项施工方案按规定进行审核、审批的结论等。

6 安全技术交底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按分部分项工程进行全面、有针对性的书面安全技术交底并履行签字手续；各工种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机械设备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操作规程设置在对应场所显著位置的相关要求等。

7 安全检查及隐患排查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项目部按要求开展的专项检查、季节性安全检查等；每周组织专项安全检查、专题安全生产会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开展每日巡检，巡检情况录入安全日志，建立安全检查档案；事故隐患的整改“三定”要求；对重大事故隐患整改通知书所列项目按期整改和复查要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上级单位的迎检工作制度等。

8 安全教育培训与班前活动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对待岗、转岗、换岗作业人员重新上岗前，新进场施工人员进行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和考核；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应进行安全教育培训；项目部管理人员每年应参加安全教育培训；开展班前安全活动并留有相关的安全活动记录等。

9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管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严格按经审批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组织施工；在实施过程中加强监督检查；对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技术负责人应负责组织其实施符合安全生产技术方案的验收管理等。

10 应急管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重大危险源辨识及公示告知，针对重大危险源制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预案；专职安全管理人员对本项目重大危险源进行每日巡检并留有相应的记录；针对施工现场易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的部位、环节进行有效监控；按应急救援预案要求建立应急救援组织，定期进行应急救援培训

35602.indd 52 2020/8/18 15:06:48

与演练，配置应急救援物资、器材和设备等。

11 分包单位安全管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检查分包单位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和相关人员上岗资格；签订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分包单位按规定建立安全管理机构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对分包单位定期开展安全检查并留有相应的检查记录；定期对分包单位进行考核等。

12 生产安全事故报告与处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如实上报安全事故、险情，保护事故现场；对生产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分析，制定防范措施，建立安全事故档案；依法对施工作业人员办理相关保险等。

13 安全标志管理制度包含以下主要内容：项目施工现场主要区域、出入口、危险部位按规定悬挂安全警示标志牌并设置安全标志布置图；在施工现场醒目位置设置重大危险源公示牌；按部位和现场设施的变化、移动、损坏及时调整和复原安全警示标志等。

14 安全台账管理包含以下主要内容：项目部应及时、真实地形成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资料和记录，建立安全生产管理台账等。

15 安全生产动态管理应包含以下主要内容：根据安全生产管理实际情况对安全生产管理策划文件（包括安全生产管理目标、管理和责任体系、管理制度、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等）进行优化；根据现场实际施工情况对重大危险源的辨识和公示进行调整；根据安全检查和考核结果对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进行整改，实现持续改进等。

4.4.3 本条明确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内容：

1 本管理制度的具体工作内容；

2 本管理制度的主要责任人或部门以及配合的岗位或部门的职责与权限；

3 策划、实施、记录、改进的具体工作过程及工作质量要求。

35602.indd 53 2020/8/18 15:06:48

4.5 施工组织设计及专项施工方案

4.5.2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文件的规定，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包括：

1 基坑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周围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筑物和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2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荷载效应基本组合的设计值，以下简称设计值）10kN/m^2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15kN/m 及以上，或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3 承重支撑体系

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4 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5 脚手架工程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包括采光井、电梯井脚手架）。

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35602.indd 54 2020/8/18 15:06:48

高处作业吊篮。

卸料平台、操作平台工程。

异型脚手架工程。

6 拆除工程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信设施或其他建筑物和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7 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8 其他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人工挖孔桩工程。

水下作业工程。

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4.5.3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文件的规定，专项施工方案应组织专家论证的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包括：

1 深基坑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 5m（含 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2 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隧道模等工程。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或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或施工总荷载（设计值）15kN/m^2 及以上，或集中线荷载（设计值）20kN/m 及以上。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kN 及以上。

35602.indd 55 2020/8/18 15:06:48

3 起重吊装及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程。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4 脚手架工程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提升高度在 150m 及以上的附着式升降脚手架工程或附着式升降操作平台工程。

分段架体搭设高度 20m 及以上的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5 拆除工程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影响范围内的拆除工程。

6 暗挖工程

采用矿山法、盾构法、顶管法施工的隧道、洞室工程。

7 其他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跨度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或跨度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开挖深度 16m 及以上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水下作业工程。

重量 1000kN 及以上的大型结构整体顶升、平移、转体等施工工艺。

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可能影响工程施工安全，尚无国家、行业及地方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专项方案应通过施工单位审核和总监理工程师审查后再进行专家论证，经专家论

35602.indd 56 2020/8/18 15:06:48

证后提出修改完善意见的，施工单位应按论证报告进行修改，并经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后，方可组织实施。专项方案经论证后需做重大修改的，应重新组织专家进行论证。

35602.indd 57 2020/8/18 15:06:48

5 实　　施

5.1 一 般 规 定

5.1.2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要求进行检查，应针对每次检查的结果进行分析，制定整改措施并予以实施，实现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的持续改进。

5.2 安全生产教育培训

5.2.3 其中上岗证书获取及继续教育指各类人员依法需要取得的必要岗位资格证书和取得证书后的继续教育及复审；三级教育中企业一级的教育培训由施工企业组织，项目相关人员参加；年度继续教育一般也由施工企业统一组织，项目相关人员参加。

5.2.5 从业人员应按规定持有效的资格证书上岗，如：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等技术、管理人员；建筑电工、建筑架子工、建筑起重信号司索工、建筑起重机械司机、建筑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特种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木工、钢筋工、安装电工、管道、中小机械操作工等生产操作技术工人。

本条第3款从特种作业人员的技术和责任方面体现其特殊性。预防高处坠落、机械伤害、脚手架和模板坍塌、触电、火灾、物体打击等类型多发性事故因素很重要。提倡培养和吸收职业学校或中专技校的相应专业、责任心强的毕业生加入特殊工种作业人员行列，特种作业人员技术等级应同工程难易程度和技术复杂性相适应。

依据相关文件规定：建筑施工特种作业包括：建筑电工、建筑架子工、建筑起重信号司索工、建筑起重机械司机、建筑起重

35602.indd 58　　2020/8/18 15:06:48

机械安装拆卸工、高处作业吊篮安装拆卸工，以及经省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认定的其他特种作业。

5.2.6 根据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文件规定，施工企业从业人员每年应接受一次安全培训，其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生产经营负责人、项目经理不少于30学时，专职安全管理人员不少于40学时，其他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不少于20学时，特殊工种作业人员不少于20学时；其他从业人员不少于15学时，待岗复工、转岗、换岗人员重新上岗前不少于20学时，新进场工人三级安全教育培训（公司、项目、班组）分别不少于15学时、15学时、20学时。

年度安全生产继续教育一般应包括下列内容：

1 新颁布的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技术标准规范和规范性文件；

2 先进的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经验；

3 典型事故案例分析。

5.2.8 安全教育培训内容：

1 必需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意识：

1）本岗位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职责；

2）遵章守纪和服从管理的重要性，违章指挥和违章作业的危害性；

3）本职工作有关的重大危险源（包括环境因素、职业风险）及其潜在风险。

2 必需的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知识和技能：

1）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其他应遵循的要求；

2）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操作技能；

3）针对性的风险防范措施，包括针对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和新设备，或致害因素多、施工作业难度大的工程特殊的安全技术特性，及其特定的风险防范措施；

4）发生事故等紧急情况时的应急救援措施。

5.2.10 对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从业人员应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较多的有针对性的安全教育培训；常识性和专业性的安全知识和

35602.indd 59 2020/8/18 15:06:48

操作技能以社会和企业教育培训为主，相互结合，共同提高。

5.2.11 三级安全教育台账记录和安全教育人员考核登记表一般情况下可参考表 2 和表 3 由施工项目部自行设计。

表 2 三级安全教育台账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岗位	企业级		项目级		班组级		备注
					日期	成绩	日期	成绩	日期	成绩	

表 3 安全教育人员考核登记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工种	文化程度	家庭住址	入场时间	受教育时间	教育内容	考核成绩

5.3 分包单位安全生产管理

5.3.1 分包单位的评价标准、合格分包单位的确定等都是施工企业的管理职责。原则上，项目部根据项目管理需求，从企业合格分包单位名录中选择确定项目部的分包单位；特殊情况下，项目部可依据施工企业授权，直接确定合格名录以外的分包单位。

分包单位评价标准的规定通常包括：安全生产许可证、营业执照、资质、安全的业绩及管理能力等。

5.3.2 法律法规对分包合同有关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条款和安全、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相关协议文件的约定内容均有明确要求。依法签订的分包合同要求审核、审批与签署手续齐全、有效。

5.3.3 相应管理职责与权力在分包合同中具体规定。

5 定期考核主要是指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的月度考核，以

35602.indd 60 2020/8/18 15:06:48

及分包工程结束后，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进行的分包工程竣工考核。

5.4 安全技术交底

5.4.2 国家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技术统一规范》GB 50870 对建筑施工危险等级进行了划分，见表 4。表中Ⅰ级危险等级和Ⅱ级危险等级的分部分项工程均应单独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本标准中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可对应于Ⅰ级危险等级的要求，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可对应于Ⅱ级危险等级的要求。

表 4 危险等级划分表

危险等级	分部分项工程	工 程 内 容
Ⅰ级	一、人挖桩、深基坑及其他地下工程	1. 开挖深度超过 5m（含 5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2. 开挖深度虽未超过 5m，但地质条件、周边环境和地下管线复杂，或影响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安全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支护、降水工程。 3. 开挖深度超过 16m 的人工挖孔桩工程。 4. 地下暗挖工程、顶管工程、水下作业工程
	二、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1. 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滑模、爬模、飞模工程。 2.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8m 及以上；搭设跨度 18m 及以上；施工总荷载 15kN/m^2 及以上；集中线荷载 20kN/m 及以上。 3.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承受单点集中荷载 700kg 以上
	三、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	1.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 10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2. 起重量 300kN 及以上，或搭设总高度 200m 及以上，或搭设基础标高在 200m 及以上的起重机械安装和拆卸工程。 3. 施工高度 50m 及以上的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4. 跨度大于 36m 及以上的钢结构安装工程；跨度大于 60m 及以上的网架和锁膜结构安装工程

35602.indd 61 2020/8/18 15:06:48

续表 4

危险等级	分部分项工程	工　程　内　容
Ⅰ级	四、脚手架工程	1. 搭设高度 50m 及以上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2. 提升高度 150m 及以上附着式整体和分片提升脚手架工程。 3. 架体高度 20m 及以上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五、拆除、爆破工程	1. 采用爆破拆除的工程。 2. 码头、桥梁、高架、烟囱、水塔或拆除中容易引起有毒有害气（液）体或粉尘扩散、易燃易爆事故发生的特殊建筑物、构筑物的拆除工程。 3. 可能影响行人、交通、电力设施、通信设施或其他建筑物、构筑物安全的拆除工程。 4. 文物保护建筑、优秀历史建筑或历史文化风貌区控制范围内拆除工程
	六、其他	1. 应划入危险等级Ⅰ级的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尚无相关技术标准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 2. 其他在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应划入危险等级Ⅰ级的可能导致作业人员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的分部分项工程，如高切坡工程等
Ⅱ级	一、基坑支护、降水工程	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或虽未超过 3m，但地质条件和周边环境复杂的基坑（槽）支护、降水工程
	二、土方开挖、人挖桩、地下及水下作业工程	1. 开挖深度超过 3m（含 3m）的基坑（槽）的土方开挖工程。 2. 人工挖孔桩工程。 3. 地下暗挖、顶管及水下作业工程
	三、模板工程及支撑体系	1. 各类工具式模板工程：包括大模板、滑模、爬模、飞模等工程。 2. 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搭设高度 5m 及以上，搭设跨度 10m 及以上，施工总荷载 10kN/m^2 及以上，集中线荷载 15kN/m 及以上，高度大于支撑水平投影宽度且相对独立无联系构件的混凝土模板支撑工程。 3. 承重支撑体系：用于钢结构安装等满堂支撑体系

35602.indd 62　　2020/8/18 15:06:48

续表 4

危险等级	分部分项工程	工　程　内　容
II级	四、起重吊装及安装拆卸工程	1. 采用非常规起重设备、方法，且单件起吊重量在10kN 及以上的起重吊装工程。 2. 采用起重机械进行安装的工程。 3. 起重机械设备自身的安装、拆卸。 4. 建筑幕墙安装工程。 5. 钢结构、网架和索膜结构安装工程。 6. 预应力工程
	五、脚手架工程	1. 搭设高度 24m 及以上的落地式钢管脚手架工程。 2. 附着式整体和分片提升脚手架工程。 3. 悬挑式脚手架工程。 4. 吊篮脚手架工程。 5. 自制卸料平台、移动操作平台工程。 6. 新型及异型脚手架工程
	六、拆除、爆破工程	1. 建筑物、构筑物拆除工程。 2. 采用爆破拆除的工程
	七、其他	1. 应划入危险等级 II 级的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及尚无相关技术标准的分部分项工程。 2. 其他在建筑工程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应划入危险等级 II 级的，可能导致作业人员群死群伤或造成重大不良社会影响的分部分项工程，如临时用电和消防工程等
III级		除 I 级、II 级以外的其他工程施工内容

5. 4. 3　住房城乡建设部相关文件规定：专项施工方案实施前，编制人员或者项目技术负责人应当向施工现场管理人员进行方案交底。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应当向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技术交底，并由双方和项目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5. 5　安全生产费用管理

5. 5. 2　依据国家相关文件的规定，建设工程施工企业安全费用

35602.indd 63　2020/8/18 15:06:48

应当按照以下范围使用：

1 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设备支出（不含“三同时”要求初期投入的安全设施），包括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系统、洞口、临边、机械设备、高处作业防护、交叉作业防护、防火、防爆、防尘、防毒、防雷、防台风、防地质灾害、地下工程有害气体监测、通风、临时安全防护等设施设备支出；

2 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

3 开展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评估、监控和整改支出；

4 安全生产检查、评价（不包括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安全评价）、咨询和标准化建设支出；

5 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支出；

6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支出；

7 安全生产适用的新技术、新标准、新工艺、新装备的推广应用支出；

8 安全设施及特种设备检测检验支出；

9 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

5.5.3 安全生产资金使用计划，应由财务、安全部门等相关职能部门提出，项目经理审批，经所属施工企业财务部门审核后执行。

5.6 施工设施、设备和劳动防护用品安全管理

5.6.1 施工设施、设备是指用于施工现场生产所需的各类安全防护设施、临时构（建）筑物、临时用电、消防器材等物料及施工机械、检测设备等，包括用于力矩、厚度、尺度、接地电阻、绝缘电阻、噪声、性能等检测的工具和仪器；劳动防护用品包括安全帽，安全带、安全网、绝缘手套、绝缘鞋、防护面罩、救生衣、反光背心等。

5.6.5 对使用面广、频次高、问题多发或曾发生事故的设施、设备等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对策措施。

35602.indd 64 2020/8/18 15:06:48

5.7　安全标志管理

5.7.1　进入施工现场的人员通过安全标志能提高对安全保护的警觉，以防止发生安全事故。

1　安全标志包括危险标志、禁止标志、警告标志、安全指示标志、消防标志、方向标志、交通标志、信息标志、强制性行动标志等，其作用分别如下：

1）危险标志：安装于存在直接危险的地方，用来表明存在危险。

2）禁止标志：用符号或文字的描述来表示一种强制性的命令，以禁止某种行为。

3）警告标志：通过符号或文字来指示危险，表示必须小心行事，或用来描述危险属性。

4）安全指示标志：用来指示安全设施和安全服务所在的位置，并且在此处给出与安全措施相关的主要安全说明和建议。

5）消防标志：用于指明消防设施和火灾报警的位置，以及指明如何使用这些设施。

6）方向标志：用于指明正常和紧急出口，火灾逃逸和安全设施，安全服务及卫生间的方向。

7）交通标志：用于表明与交通安全相关的指示和警告。

8）信息标志：用于指示出特殊属性的信息，如停车场、仓库或门卫等。

9）强制性行动标志：用于表示需履行某种行为的命令以及需要采取的预防措施。例如穿戴防护服、安全帽、眼罩等。

2　安全色是表达安全信息的颜色，表示禁止、警告、指令、提示等意义。应用安全色使人们能够对威胁安全和健康的物体和环境做出尽快的反应，以减少事故的发生。安全色的应用必须是以表示安全为目的和有规定的颜色范围：

35602.indd 65　2020/8/18 15:06:48

1）红色表示禁止、停止、消防和危险的意思。禁止、停止和有危险的器件设备或环境涂以红色的标记，如禁止标志、交通禁令标志、消防设备、停止按钮和停车、刹车装置的操纵把手、仪表刻度盘上的极限位置刻度、机器运转部件的裸露部分、液化石油气槽车的条带及文字、危险信号旗等。

2）黄色表示注意、警告的意思。需警告人们注意的器件、设备或环境涂以黄色标记，如警告标志、交通警告标志、道路交通路面标志、皮带轮及其防护罩的内壁、砂轮机罩的内壁、楼梯的第一级和最后一级的踏步前沿、防护栏杆及警告信号旗等。

3）蓝色表示指令、必须遵守的规定。如指令标志、交通指示标志等。

4）绿色表示通行、安全和提供信息的意思。可以通行或安全情况涂以绿色标志，如表示通行、机器启动按钮、安全信号旗等。现行国家标准《安全色》GB 2893 对安全色的含义及用途、照明要求、颜色范围以及检查与维修等均做了具体规定。

5.7.2 施工单位应在施工现场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

5.8 应急救援管理

5.8.3 应急救援预案是实施应急措施和行动的方案，应具体说明：

1 潜在的事故和紧急情况；

2 应急期间的负责人和起特定作用人员（如消防员、急救人员等）的职责、权限和义务；

3 必要应急设备、物资、器材的配置和使用方法，如装置布置图、危险原材料、工作指示和联络电话等；

4 应急期间应急设备、物资、器材的维护和定期检测的要求，以保持其持续的适用性；

35602.indd 66 2020/8/18 15:06:48

5 有关人员（包括处在应急场所外部人员）在应急期间所采取的保护现场、组织抢救等措施的详细要求；

6 人员疏散方案；

7 项目与外部应急服务机构、社区和公众等沟通；

8 至关重要的记录和相应设备的保护；

9 紧急事件发生后的上报程序；

10 紧急送医线路及医院。

5.9 生产安全事故管理

5.9.2 根据相关规定，事故发生后，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应立即如实向本企业负责人报告；企业负责人按规定应在 1h 内如实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情况紧急时，事故现场有关人员可以直接向事故发生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

5.9.6 施工现场安全事故处理遵循“四不放过”原则：事故发生以后，要坚持事故原因未查清不放过、责任人员未处理不放过、整改措施未落实不放过、有关人员未受到教育不放过。

5.10 安全生产管理信息化

5.10.1 建立施工现场所有从业人员实名制信息管理系统，将劳务人员、关键岗位和特殊工种等人员的信息录入实名制系统，是工程项目安全生产管理的一项前提和基础工作，可实时反映施工现场的人员变动和流动情况。施工过程中应在不同施工阶段根据岗位变动、工种的更替等人员流动时更新实名制系统信息。

5.11 安全验收

5.11.1 项目部应按验收制度组织验收，未经安全验收或验收不合格，不得进入后续工序施工或投入使用。验收是检验建筑施工安全技术措施过程与结果的重要手段，是建筑施工安全技术封闭管理的最后一个环节，必不可少。许多经验和案例表明，建筑施

35602.indd 67 2020/8/18 15:06:48

工安全技术措施实施与否及实施的好坏无人监管，安全技术措施变成一句空话，是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的重要原因。

5.11.2 安全验收的参与人员可参考以下规定：

1 对超过一定规模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验收，参加的人员应包括：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及项目安全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勘察设计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涉及的相关参建单位技术负责人。

2 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的安全验收，参加的人员应包括：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及项目安全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和专业监理工程师、建设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勘察设计单位项目设计代表、涉及的相关参建单位技术负责人。

3 实行施工总承包的单位工程，应由总承包单位组织安全技术措施实施验收，相关专业工程的承包单位技术负责人和安全负责人应参加相关专业工程的安全技术措施实施验收。

5.11.3

1 作业条件涉及人员、实物、管理、环境诸方面准备工作的充分性、符合性。

2 如大型起重机械、悬挑脚手架、基坑支护安装、施工活动，需对已完的实物部分，组织基础、中间验收。

3 未经验收即使用，则安全隐患、风险会大大增加。安全验收标识是对验收工作的闭合，强制有验收标识，使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能直观地掌握生产条件的安全性，一方面可促进提高工人自我保护意识，养成无验收标识拒绝使用的习惯；另一方面，也强制被验收方公开接受大家监督，促进提高责任心，提高工作质量。

5.11.4 先自行检查评定后验收的程序着重强调自行检查和验收两个阶段的责任，促使施工、监理和其他参建各方落实安全生产技术管理责任。项目技术负责人或方案编制人员应参与专项施工方案的验收。对有些项目必要时应在委托有资质的机构检测合格

35602.indd 68 2020/8/18 15:06:48

后，再组织实施安全验收。

5.11.7 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使用前的交接验收应包括下列内容：

1 设备基础；

2 电气装置；

3 安全装置；

4 金属结构、连接件；

5 防护装置；

6 传动机构、动力设备、液压系统；

7 吊、索具。

目前建筑施工现场大量存在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采用租赁的方式取得，使用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也会发生变化。因此，对进入施工现场的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和使用单位发生变化的，应进行交接验收，以明确设备使用过程中的安全责任。

5.12 资料和记录

5.12.1 资料和记录指项目部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形成的、用于证实其完成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活动或取得实际结果的文件，包括来自分包单位及对分包单位实施监督管理的资料和记录。

资料和记录格式按规定格式、通用格式、自行设计格式的顺序选用。

资料和记录的具体详细目录、具体格式，除国家、行业、地方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和上级规定外，由项目部自行确定。

5.12.3 资料和记录可以采用纸张、照片、电子文档等各种媒体形式。

35602.indd 69 2020/8/18 15:06:48

6　检查、考核与改进

6.1　一 般 规 定

6.1.1　安全检查是指对安全生产管理活动和结果的符合性及有效性进行的常规监测活动，施工项目部通过安全检查掌握安全生产管理活动运行的动态，发现并纠正安全生产管理活动或结果的偏差，并为确定和采取纠正措施或预防措施提供信息。

6.1.6 ～ 6.1.7　隐患的识别除了主观判断外，运用仪器能更客观、定量地识别隐患，为整改提供更直观的依据。整改有时涉及多个人，多个班组，所以应有组织地开展，及时整改，方可杜绝生产安全事故。

安全检查的内容可参照现行行业标准《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JGJ 59“附录 B 建筑施工安全分项检查评分表”。

6.1.8　施工现场安全检查的施工企业、总包单位、分包单位、项目安全部，都应留有记录，作为对照检查和追溯的依据。

6.2　日 常 巡 查

6.2.3　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属于安全工作重点，施工企业应安排专业人员进行巡查，确保施工现场按经过专家论证的方案实施。

6.2.4　总包单位对分包单位施工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日常巡查。

6.3　专 项 检 查

6.3.2　专项检查专业性较强，安全会议应明确检查内容，并对检查内容进行分工，安排专业人员有针对性地检查。

35602.indd 70　2020/8/18 15:06:48

6.5 定 期 检 查

6.5.3 月检查汇报形式应为安全月报和安全标准评分表。

6.8 改　　进

6.8.1 对各类安全检查的结果应进行分类汇总和统计分析，找出多发和重大安全隐患，进行分析后制定有针对性的纠正和预防措施，并跟踪验证措施实施效果。

35602.indd 71 2020/8/18 15:06:48